

已开始受理受灾证明书（罹災証明書）申请手续啦。

受灾证明书是记载您的房屋受灾程度的书面材料。

持有受灾证明书（罹災証明書）的人有可能会被减少纳税金或国民健康保险金的金额，亦或可以领取受灾“慰问金”。

由市政府的职员填写。

从受理申请到开具证明书，需要花费时间。

受理申请后，市政府职员按照申请顺序，前往各户进行调查。

根据实际调查结果，开具受灾证明书。

请拍下房屋受灾后的照片保存。

【申请所需材料】

- 希望开具受灾证明书（罹災証明書）的申请书（申請書）
- 驾驶执照或在留卡等可以证明本人身份的材料
- 委托书（委任状）（由本人以外的人代理申请时的所需材料）

需要语言方面支援的人，请咨询静冈市国际交流协会。

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helpline.shizuokacity/>

区役所的地域总务课在受理申请。

【葵区】

地域总务课 地域防灾係 ☎054-221-1343

【骏河区】

地域总务课 区民生活係 ☎054-287-8697

【清水区】

地域总务课 防灾・防犯係 ☎054-354-2024